

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函

機關地址：10663 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二段17
0號

傳真：02-27352509

電話：02-27352565分機270、274

電子郵件：rd1@lttc.ntu.edu.tw

聯絡人：趙家珊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108研學字第0000000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LTTTC「語言教學實踐與研究計畫補助專案」作業要點

主旨：本中心「語言教學實踐與研究計畫補助」申請期限延長至6月14日。

敬請 惠予公告周知附件之作業要點。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中心為鼓勵語言學、應用語言學、語言教學、語言測驗相關研究，特自民國108年2月起提供語言教學實踐與研究計畫補助。

二、本補助專案受理日期延長至108年6月14日。歡迎以下對象把握時間踴躍申請：

(一)本國籍高中以上在學學生

(二)國內各級學校之現職專任或約聘教師（不含兼任教師）

(三)國內、外教育或研究機構

三、專案申請流程及詳細內容請參附件，或至以下網頁參讀：[https://](https://www.lttc.ntu.edu.tw/lttc-grants_2019.htm)

www.lttc.ntu.edu.tw/lttc-grants_2019.htm

正本：如行文單位

副本：



總收文 108/05/15



裝

訂



線

機關影像檔公文